

网谈聚焦

南水北调绿化带“水袖流云”示范段开园

朋友圈疯传美照 网友直呼“太美了”

本报讯(记者张璐)近日,南水北调焦作城区段绿化带“水袖流云”示范段开园,为市民再添一处休闲好去处,不少市民纷纷前往,拍下美照发至微信朋友圈,网民直呼“太美了”。

“在这么美的环境,跑跑步,听听音乐,看看风景,呼吸新鲜空气,十分惬意。我期待整个绿化带游园全部开放后,能从这里跑到马村。”市民王大爷乐呵呵地说。记者了解到,南水北调绿化带项目位于南水北调焦作城区段总干渠两侧,西起丰收路,东至中原路,全长10公里,两侧各宽100米,总占地194万平方米,绿化率达80%。整体设计定位为“以绿为基,以水为魂,以文为脉,以南水北调精神为主题的开放式带状生态公园”,重点建设“一园”“一馆”“一廊”“一楼”。其中,城区段绿化带“水袖流云”示范段位于总干渠北侧,西起民主路,东至政二街,全长800米,占地面积约10万平方米。

平方米绿地,形成贯穿焦作城区东西的生态廊道,进一步改善城市生态环境、提升城市生态品质,为市民提供舒适、怡人的休闲运动场所,造福民众、惠及百姓,提高市民的生活质量,让广大市民成为绿化带工程的受益者和环境优美的享有者。”市南水北调公司办公室负责人说。网友“亮剑”:绿化带“水袖流云”示范段紧挨焦作火车站,是焦作的一个窗口,看到焦作越来越美,真为我的家乡感到骄傲与自豪。网友“真诚”:我家就在这附近,以后跑步就来这里了。网友“向日葵”:一渠清水向北去,两侧林木已成景。我期待南水北调绿化带整体竣工,相信焦作的天更蓝、水更清、空气更清新。

焦作日报社获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许可证

本报讯(记者韩笑)近日,焦作日报社正式获得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许可证,成为我市目前唯一获得此证的单位。焦作日报社旗下的焦作网、焦作日报微信公众号、焦作网微信公众号获得了河南省首批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许可证。

据了解,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许可证是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单位依法从事互联网新闻信息的“身份证”。根据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许可证及国家有关规定,平台可按照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许可证所载明的内容,从事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未取得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许可证的禁止开展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活动。经审查,包含河南报业集团在内的41家单位获得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许可证,共计232个服务项目,其中互联网站33个、应用程序32个、论坛4个、公众账号161个、网络直播1个、其他1个。

焦作旧货古玩市场惊现清朝古床

本报记者 张璐 实习生 魏鹏翔

飞龙盘旋、凤凰起舞、祥云腾飞……在焦作旧货古玩市场,一张清朝古床静静地矗立在一家古玩店里。尽管岁月磨蚀使它略显沧桑,但浮现在古床之上的雕刻图案却给人们十足的厚重感。近日,记者来到位于新园路西部工业原料城东邻的焦作旧货古玩市场。在这里,记者见到了被网友疯传的古床“真面目”。据其主人介绍,古床是清朝中期流传下来的,距今已有两三百年的历史,其前世主人是当时显赫的达官贵人,能完好保存并流传下来实属不易,再加上床体通身采用珍贵的黄花梨木制作而成,因此,古床兼有极高的经济与文化价值。

试,6个成年男子合力才能搬动床体。在现场,记者仔细观察,发现此床做工极为考究。浮雕、线刻、镂空雕等古代传统工艺集于一身,其刀法细腻,对局匀称。床身主体由100余条龙凤构成,其图案为龙头凤尾,寓意龙凤吉祥,百年好合的美好寓意,体现着典型的明清古床设计风格。由此看来,古床精致华丽可见一斑。记者轻轻地抚摸古床,闻到一股从木材中沁出的淡淡清香。其主人告诉记者,黄花梨不仅散发着清香,还具有天然的驱虫、防霉作用,欢迎市民前来参观。随后,记者在旧货古玩市场中走访发现,这里商品种类丰富,不仅有珍奇古玩,还有家用电器、厨房用具、办公用品以及各类百货一应俱全,一站式购买商品,省心又省力。在该市场二手音响设备区,原价1000元的音响设备300元左右就可以买走。所有二手设备均进行过进货检查,产品质量有保障。如今,人们在旧货古玩市场淘货,成为一种乐趣、时尚,已不仅仅是为了图便宜、捡旧货。旧货市场负责人认为,旧货市场的建立,一定程度上改变了人们“买卖旧货不光彩、没层次、失身份”陈旧观念,还能倡导节约利用的消费理念。此外,该市场还有少量摊位,欢迎各大商家积极加入,让二手物品交易市场更加繁荣。



图为清朝古床。 本报记者 张璐 摄



焦作网官方微博 焦作网微信公众号 焦作网手机版

沿街摆放招牌 不能太“任性”

本报讯(记者李洋洋)“每次晚上路过这里都觉得这个招牌很晃眼,商户将这刺眼的霓虹灯招牌紧挨着马路摆放,不仅影响市容,还影响司机的视线。”一位网友反映。日前,有网友说,位于焦作万达广场西侧路北的胡同里京味烤肉饭店,一到晚上便将一个霓虹灯招牌摆放在丰收路的花坛旁,明亮灯光十分显眼。记者观察到,为了方便移动,这个招牌就是一个简易的钢结构架子,上面固定了“胡同里烤肉火锅”字样,而在架子的下面安装轮子,却没有刹车固定装置,存在一定安全隐患。网友“静待花开”说:“生意的好与坏,靠的是商品的质量和商家的诚信服务,并非是醒目的招牌。”网友“sunshine”说:“整洁的道路上出现这样一个‘任性’招牌,不仅影响市容和城市品位,还会带来各种安全隐患,希望相关部门及时整治。”

不该将“提醒咳嗽掩口鼻”一撤了之

□ 筠 溪

“咳嗽务必掩好口鼻,不要溅到他人身上”,话虽不错,但摆放在对外服务窗口,是否妥当?近日,网民兰先生通过长江网的“武汉城市留言板”反映,武汉市新洲区总工会职工服务中心办事窗口的柜台上有个“霸气”的提示牌,让前来办事的市民看了不舒服。工会职工服务中心相关负责人表示,接到市民反映后,工会立即进行了调查处理,并对兰先生表示道歉;提示牌为窗口工作人员自行设立,工会已对该工作人员进行了批评教育,并撤除了提示牌。

冬季是流行性感冒的高发期,总工会职工服务中心本就是人员密集之地,而设置提示牌的办事窗口又专门负责医疗互助业务,可以说,窗口工作人员是冬季疾病的易感人群,对办事群众“提醒咳嗽掩口鼻”的心情不难理解。这样一个小小的提示牌成为新闻事件主角的关键,就在于生硬的语气与服务窗口的内容被部分群众的愤怒淡化了,事件曝光后,大家关注更多的是窗口单位有待提高的服务质量,而不是“提醒咳嗽掩口鼻”这样基本的社会文明公约。

生硬的语气使提示牌变成了“警告牌”,让办事群众心中不爽,窗口单位的确需要反思这个问题。然而,主管领导将此事定义为个人行为,对工作人员进行批评教育,并撤除提示牌的“灭火”行为显然是缺乏诚意的应急之举。这样的危机公关看似很精准,实则是对单位员工和办事群众都不负责的表现。一方面,之所以设置这样的提示牌,说明单位员工遭遇喷喷攻击成了常态,已经到了有必要提醒公众的地步。而主管领导的批评教育和撤牌行为显然没有考虑到员工的正当权益和诉求。另一方面,部分群众的素质有待提高,在公共场所缺乏文明意识是长期以来存在的社会现象,提醒他们遵守文明公约是窗口单位的义务,对不文明行为视而不见就是对其他办事群众的不负责。

网民兰先生的不满,不能代表绝大多数人的态度。经过互联网曝光后的“发酵事件”,也不能掩盖事实本身。解决这个问题切勿用“灭火”心态,而要从各方利益着想,寻求一个圆满的应对之策。“提醒咳嗽掩口鼻”不该一撤了之。要把好事做好,窗口单位只需要去掉文字中的生硬之气,让提示更婉转、智慧、风趣,让群众感受到提示牌的善意,这样才能取得皆大欢喜的效果。生硬的提示能在无意间拉开窗口单位与群众之间的距离;而温情的提示则能引导公众遵守公德,提示牌里的“乾坤大略”不仅代表了一家单位的文案水平,更能反映他们的工作作风。

【今日话题】“控烟令”升级

近年来,越来越多的人关注“二手烟”“三手烟”的问题,呼吁政府及有关部门加大控烟力度,这一方面说明人们更加在意身体健康;另一方面说明社会文明程度和法治水平在逐步提升,很多人意识到,在公共场所吞云吐雾极不文明,而且侵犯了他人的健康权益。1月1日,升级版《杭州市公共场所控制吸烟条例》正式实施,其亮点包括将电子烟纳入禁烟范围、对一些公共场所的室外区域也提出禁烟要求等。对此,不吸烟者点赞,而相当一部分烟民则认为“管得有点宽了”。对此,你怎么看?

【观点1+1】

①常睿平:吸烟有害健康,在公共场所禁烟早有相关规定。杭州在全国率先走出禁止电子烟的第一步自然有它的道理,不管吸的是传统卷烟还是电子烟,只要损害了他人的健康,就应该被禁止。“控烟令”升级,我赞成! ②嫣然一笑73060:《杭州市公共场所控制吸烟条例》令人眼前一亮,值得点赞。电子烟也是烟,不当区别对待,此条例明确了禁烟范围,加大了控烟力度,此举可在更大范围推广! ③南宫脚丫:电子烟对人体的危害程度不亚于普通香烟,对其进行严格管控能有效消除“二手烟”“三手烟”给人们带来的危害。杭州市的这一举措有助于保护公众的健康状况! ④怀府侯客:吸烟有害健康,如今禁烟场所越来越多,烟民的受限范围越来越大,与其被动地少抽烟,不如主动把烟戒掉。 ⑤清宵听雨夜梦归:在公共场所吸烟不仅污染环境,还损害了他人的健康,我们必须加大控烟力度,多措并举实施“控烟令”,这是社会文明程度提升的“必答题”。 ⑥刚柔V:希望杭州市在控烟的同时也兼顾烟民的权益。落实任何“控烟令”,都需要得到社会的广泛共识。公民有吸烟的权利,也有不吸烟的权利,既然香烟可以合法销售,职能部门就应该保障烟民吸烟的权利,为他们提供吸烟场所。

【下期话题】“立法禁止啃老”

新的《河北省老年人权益保障条例》近日施行。这部《条例》引人关注之处在于明确规定“已成年且有独立生活能力的赡养人要求老年人给予经济资助的,老年人有权拒绝”,此规定被很多人解读为“立法禁止啃老”,继而引发舆论关注。很多网友质疑:“啃老”现象不能靠法律规范消除?对此,你怎么看? (参与热点话题讨论,请关注《焦作日报》官方微博: @焦作日报) 本期栏目主持人 本报记者 郭 剑

(上接第一版①)大格局开启绿色新征程,从2017年开始,该区连续开展大规模的植绿作战,打造了“市直部门林”“人口文化林”“劳模先锋林”“园丁林”等纪念林。从2018年开始,该区连续两年作为全市万人植树的主会场,首创了根据行业特点,分单位、分行业开展义务植树活动。在老丁沟投资200多万元敷设管道数千米,开挖了两眼井,引水植绿;先后组织了市直单位义务植树、市行业义务植树、区直机关及街道义务植树、区行业义务植树等活动,涉及市直单位167家、区直单位40余家、大型企业37家,共栽植各类苗木12万余棵,开启了全民爱绿、护绿、添绿的新征程。

森林进城。2018年,该区完成太行山绿化工程1000亩、省级森林公园游园入口绿化工程300亩、封山育林工程525亩、森林抚育1600亩;圆满完成南水北调绿化带2700户和沿钱5个城中村2680户近200万平方米房屋的征迁任务,积极配合市南水北调工程和中建七局做好12个绿化作业面建设工作,共栽植树木1.2万余棵、灌木7.5万平方米,铺设草皮约20万平方米,总计绿化面积达70万平方米;对关停的7处废弃矿山实施环境修复治理,目前已完成123250立方米土石方工程和2800株爬山虎、4.51万株侧柏的栽植任务;新建街边游园4处。森林拥城。该区大力开展高速公路两侧绿化和“四好农村路”建设工作,实施了郑焦晋高

速公路灵泉村段两侧绿化工程,长1.3公里,总面积120亩,共计栽种苗木1.2万余棵;开展“四好农村路”创建工作,疏通整治道路边沟3.7公里,陪护路肩4.5公里,栽植乔木1000余棵、花草8000平方米;搞好绿色廊道建设,完成干线公路S306、县道X018焦贾线绿色廊道建设任务,共计栽植各类苗木6.3万棵(株)。

大视野,永不停留的创新之路 建设南太行省级森林公园,是该区绿化提速构建森林解放的重头戏、大视野。目前,南太行省级森林公园已批准建设,该区聘请国家林业局规划设计院与河南农业大学风景园林规划设计院分别对森林公园总规和公园入口

(上接第一版②)依托超限站设立重货车联合执法点,开展重型柴油货车污染治理专项行动;在市区周边新建15个限高卡点、3个固定检查站、10个货运车辆电子检查站,严控货运车辆市区通行;率先在全省完成了国六汽油替代推广工作,国、省道沿线加油站全面销售车用尿素。依法在新闻媒体上公告84辆大型汽车、22318辆小型汽车行车机动车辆号牌、行驶证、登记证书作

废,禁止上路行驶。——积极调整用地结构。成功创建国家森林城市,颁布了《焦作市城市绿化条例》,开展绿色廊道建设,建设公路绿色廊道526公里,种植苗木327万余株,绿化面积2.6万亩。推进生态体系建设,积极推进南太行山区生态体系、黄(沁)河生态涵养带、南水北调生态绿化带等重大生态项目建设;强力推进游园体系建设,市区累计建成游园200余处,城市人均

公园绿地面积达13.9平方米。加强道路扬尘污染治理,建立了城区道路和市外道路路长制,“以克论净”基本落实到位。加强工地扬尘污染治理,建筑工地基本落实“六个百分之百”管控要求。为保障攻坚措施取得实效,我市健全攻坚联防联控体系,出台了《党委政府及有关部门环境保护工作职责》《焦作市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实施细则(试行)》等文件,坚持分级

负责、属地管理,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强调“管行业必须管环保、管业务必须管环保、管生产经营必须管环保”,细化明确各级党委、政府的主体责任和部门的监管责任。市纪委监委查处北山私挖滥采等破坏生态环境案件;市委组织部、宣传部、统战部强力推动污染防治工作;市环保、发改、公安、住建、城管等部门也大力开展各自领域的环保工作。除此之外,我市还以严格执法倒逼环境改善。2018年,市环